

我的邻居阿荣

叶圣渊

阿荣是我们小区门口郑总的二公子，长相随他爹，壮实。每天经过他家门口进出小区，总能见到阿荣坐在价值一百多万的的奥迪“Q7”的豪车里上下学，俨然大公司的CEO上下班。如此家境，这般待遇，路人艳羡，觉得阿荣不想成为温室里的花朵，娇生惯养，都难。

我单位和县小挨得近，我们下班，正好赶上他们放学。一天中午，我下班路过家长林立的县小后门口，发现阿荣独自背着书包从翘首等候的家长群中钻出，显得与众不同。我感到突然，叫住了他：“喂，小朋友，你家里人呢，没来接你？”阿荣似乎有所戒备，警觉地摇头，说：“我不认识你。”我与他父亲相熟，他对于我，是邻家熟人的孩子，只不过不知道他的名字罢了；而我对于他，因为他年纪尚小，充其量是茫茫人海中经过他家门口的路人甲而已，不认识不足为怪。小孩子简单直接，不认识就是不认识，没有大人那么多的虚情和客套。自知不识趣，我有一丝的难堪。

不知阿荣是感觉到有人打招呼不回应不礼貌，还是察觉到了我情绪上的变化，他缓了会儿后，又边走边侧转头低声补充了一句：“外婆家就在边上，我不用接送！”那时，他刚刚读小学，虽然在同龄人中不算小，但是背上那个大书包还是让人觉得跟他的个头不相称，我目送他背着沉甸甸的书包独自蹒跚地穿过小公园，在怜惜他的同时，也不禁暗暗佩服起他的家长来。

自从那次正面接触，不知怎么的，我对这个富家二少感觉投缘，打听了他的名字之后，每次碰到都想跟他打声招呼。当然，一回生二回熟，对于我的有意无意搭讪，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，他也愿意搭理我了——

“阿荣，一个人上哪去？”一天近午时分，我看见阿荣趿拉着拖鞋从马路边走过，问道。

“去奶奶家，奶奶搬新家了。”阿荣歪着头，很高兴的样子。

出于教育者的本能，我问：“妈妈知道吗？”“妈妈同意！”阿荣大声答道，吧嗒吧嗒，扬长而去，好像此次出行领到圣旨一般，特别理直气壮。

还有一天，晚饭后我和妻子散步去银泰城，又跟迎面而来的阿荣不期而遇。昏黄的路灯下，他双手抓住只大烧鸡，悠哉悠哉，正一边溜达一边啃着，被我逮个正着。“阿荣！”隔着三四米，我喊了一声。未等我问他，他倒先坦白。“叔，妈今天给了我一百元。”他忙用手背擦了下了有点油腻的嘴巴说道，嘴里嚼着鸡肉，语音含混，语气却非常自豪，刚刚得到重奖的样子。我明知故问：“你买了烧鸡？”阿荣鸡啄米似的，嗯了两声，然后慢慢垂下了头，好像突然意识到自己买吃的而不买学习用品不应该。我逗他：“好吃吗？”“好吃！”看我沒有取笑的意思，阿荣立马仰起了头，把烧鸡用力举到我的胸前，讨好地说，“叔，你吃！”我饿虎扑食一般，猛扑下身子佯装狠狠地咬了一口，然后夸张地空嚼着，说：“真香！”阿荣不肯，跺着脚跟我真急了，说：“叔，你尝一尝，尝一尝嘛！”我轻推他的手说：“谢谢！路上车多，小心！”“嗯，知道！”阿荣啃着烧鸡缓步侧身而过。看阿荣离开，妻子有感而发，念叨了一句：“这样能干的孩子，现在真不多见！”

其实，阿荣是我们小区的大忙人，总是很忙，能跟他说上话的机会不多。因为，不管是寒暑假还是每天放学以后，在小区里的大多时间，他不是手握一把仿真玩具冲锋枪带领手下的儿童团冲锋陷阵，哒哒有声，就是骑上心爱的单车在大路小巷中一马当先，来去一阵风，假若此时你想提醒他“阿荣，慢点”，你的语音未落，他早已从你的身边倏忽而过，不见踪影了。

阿荣风风火火。今年暑假刚刚开始，小区升级改造接近尾声，地面更平坦了，成了阿荣和他的伙伴们的乐园。这小家伙也确实块当头儿的料，他玩什么，其他孩子就会跟风玩什么，他总能够推陈出新变戏法一样引领整个小区孩童世界的风尚和潮流。如今，从早到晚，一圈又一圈，阿荣和他的单车团队骑得更欢了，阿荣成了小区的名人，无人不识，小到三岁孩童，大到八十岁老叟。

阿荣的车速是跟他的车技成正比的。正当他车技越

来越娴熟的时候，不料他在小区里却意外骑摔倒了。名人阿荣摔倒那还了得？这不仅惊动了他的小伙伴，而且还让几个正在散步的大人也停了下来。只见阿荣一咕噜从地上爬起，小伙伴们不约而同帮着从地上扶起自行车，几位大人忙着蹲下身子帮他修理脱落掉的车链子。“阿荣，怎么了？”我散步回来，看着满脸泪水的阿荣，关切地问。“刚才不小心，骑快了，车刹失灵，跟人撞了。”阿荣抹着泪水，声音从喉咙底说出，断断续续，显得委屈。我掸了掸他衣服上的灰土，四下检查了下他身上有无伤痕，问：“哪里疼吗？”阿荣答：“不疼了。”我知道这孩子皮实，没事儿。这么重重一摔，若是换作其他单薄的孩子，弄不好的话，恐怕身子骨要散架，我就心疼地抚摸他的头说：“没伤着就好，男子汉勇敢，不哭！以后骑慢点，知道吗？”“嗯，知道！”此时，车链子正好修好，阿荣飞快地骑上车，又扭头对我努力一笑说，“叔叔再见！”话没说好，车子已经骑出好几米了。

在小区里，阿荣难得有不忙的时候。记得今年暑假刚过半个月左右的一天上午，我撞见他一人在小区里无所事事晃悠，就提醒他：“阿荣，暑假作业还不做？”阿荣眼睛转了一圈，说：“作业？一周前早做好了！”我问：“那，你成绩怎样？”阿荣不假思索道：“数学班级前十。”我明知哪壶不开提哪壶，问：“那语文呢？”阿荣挠了挠头，并且，头越挠越低，声音只在嘴里发出：“嘿嘿，我、我、我语文很烂，语文不行。不过，我数学都挺稳的，每次考试都能保持全班前十！”说到擅长的数学，他又立马来了精神。我说：“语文得下苦功，你是不是偷懒了？”阿荣犹豫了一下，默认点头。

前晚，阿荣居然头戴头盔一身赛车手打扮站在小区大门口的通道上，还主动招呼我一声“老师”。我不当老师好多年，自从搬进这个小区，孩童称呼我老师还是第一次。虽然我不知道阿荣是出于礼貌，还是想让这身打扮引起我的注意，但是这一声“老师”还是让我找回了久违的感觉，我有点小激动。我轻拍了下他的头盔，仔细瞧了瞧他。说实话，那酷酷的样子，若不是他喊我，我真的认不出来。我问：“阿荣，干什么？”“和朋友赛车。”阿荣答完话，学起电视上赛车裁判的神态，对着赛道上的骑手装模作样喊道：“‘往’、‘吐’、‘索立’、‘够’！”招表过后，阿荣忙里偷闲，神气地跟我炫耀说：“我的成绩37秒，在小区无人能比！”瞧着他这一身结实的身板和一天到晚车不离人人不车的兴趣，我信。

虎视眈眈瞧着那位长相斯文的小骑手骑完一圈冲刺而来，阿荣一脸严肃地宣布：“45秒！”说完，扭头看我，那神情分明写着：怎样？我没瞎吹吧。我看着他，下巴一抬，迫不及待示意：上，看你的了！阿荣立马骑上车，身子前扑，目视前方，俨然专业骑手。一圈下来，电子表盘显示：51秒！阿荣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不吭声了。我也感到意外，就低头检查起阿荣的车子来，说：“你一档，他……”我话没说完，已经有点怂了的阿荣甩了下脑门的汗水，马上接话：“那我换四档。”我又看了下阿荣对手的车子，赶忙制止：“他的车没有换挡功能，不准耍赖！”不料阿荣随口而出：“小孩子有耍赖的特权！”这个鬼精灵！我笑了，说：“谁说的？不会是你爸教你的吧？”阿荣哈哈大笑，说：“才不呢，我放养！”我故意抬起了脚，装作要踹他一脚吓唬他，阿荣识趣，就势又骑上车。一圈过后，阿荣未下车就喊开了：“刚才刹车刹了两次，耽搁了！耽搁了！”一看表，48秒！两圈下来，大汗淋漓，估计是太热的缘故，阿荣干脆脱下头盔递给我，准备再骑一圈。第三次骑完回来，阿荣没再喊路阻或者刹车了，只急着看表：49秒。怎么了？阿荣百思不得其解，有点懵了。

看来这孩子说归说，终究没有换挡耍赖。看如此结果，再看两个人悬殊如此之大的块头，我怕阿荣难为情，就帮着分析说：“估计是你一整天骑下来，体力消耗太大！”阿荣似乎心有不甘，又瞧了瞧我，打算再来一圈。我摇头说：“事不过三，时间不早了，今天算了，不比了。”阿荣也算听话，摆出愿比服输的大度来，说：“我今天体力消耗大，那就先算了。”

赢得起也输得起，不错！但我知道，我这个好胜的小邻居肯定口服心不服，急切等待着明晚重来。

回不去的故乡

颜怡选

一直想写一篇关于故乡的文章，因生活琐事繁多，故迟迟未动笔。我现在所居住的地方——县城灵溪，离我老家观美并不远，大概几公里的路程。我老家的房子就在闻名遐迩的“吾南书院”旁边。

打我记事起，此处是一个荒废多年的碾米场，我并不知晓它的前身竟是大名鼎鼎的吾南书院。小时候，我经常和小伙伴们在碾米场里玩耍，有一次，我和几个小伙伴相约在里面玩捉迷藏游戏，碾米场内堆放着一些杂物，这为我们提供了绝佳的掩护。待轮到地藏时，因时已过午，几个小伙伴相继被家人唤回吃午饭，而躲在隐蔽角落里的我浑然不知外面发生的事，正暗自窃喜藏得隐蔽。

约莫过了半个小时，我耳听外面没了动静，按捺不住好奇，便走出了隐藏之所，我环顾四周，发现偌大的碾米场竟空无一人。正在纳闷之际，我无意间抬头一看，发现碾米场东南角的阁楼上赫然摆放着几具寿棺，我顿时惊出一身冷汗，额头上豆大的汗珠涔涔往下流，转头哭着跑回了家。之后我便发了几天的高烧，吃药打针未曾见效，医生说是受了惊吓，最后经过非物质文化遗产人的“收惊”后才有所好转。至此之后，我便再也不敢独自一人去碾米场了。

碾米场的后面有一口水井，这也是当时全村人唯一的生活水源。水井掩映在林木蕨藓中，夏天到了，这里便成了天然的避暑圣地，在此铺几张竹板床，微风伴着井里的凉气，钻过竹板的缝隙，直扑人身上，令人心神俱宁。

炎炎夏日，最惬意的莫过于，往井里丢几个大西瓜，浸泡几个小时后，将其从井里捞起，细细品尝，顿觉“香浮笑语牙生水，凉人衣襟骨有风”，夏日的心烦躁热，随之消散。同时，此处亦是村里的新闻中心，村里一些“资深评论人”以及“时事评论员”纷纷聚于此闲聊着，不出意外的话，第二天，他们谈论的内容便会不胫而走，传播速度丝毫不亚于当今的互联网。

在水井的上方，有一棵柚子树，树上的柚子一般撑不过每年农历七月的最后一天。每年这时，觊觎已久的村民便会早早地将外皮还带着青色的柚子摘下，寻来一根竹子，削尖一头，插入柚子中，并在柚子上面插上香烛，俗称“签抛球”，相传是为了祭拜地藏王菩萨而流传下来的风俗。

说到采摘柚子，可是有窍门的。拿柴刀砍下一根长度刚好能够到树上柚子的竹子，在竹子的末端将其打个小圆圈，直径比柚子略大为宜，随后手举着竹子套向树上的柚子，待竹圈到达柚子蒂处，用力一拉，伴随一声脆响，柚子便应声而落，屡试不爽。

“签抛球”仪式完毕，便是我最为期待的时刻——剥柚子。花刺子早已流了一地的我，双眼直勾勾地盯着父亲剥柚子，喉眼骨不由自主地耸动起来，双手接过父亲递过来的柚子肉，迫不及待地大口咀嚼着略带辣味的柚子肉，大快朵颐，满足感溢于言表。那时，在我的心里，一直觉得柚子是绿色的，直到多年以后我才知道，成熟的柚子原来是淡黄色的。小时候的我，生活在农村这个无形的井里，像一只观天的青蛙。

然而，记忆中的美好却在我18岁那年戛然而止。那一年，家里突遭变故，我被迫从高中辍了学，继而学了理发，并且搬离生活了18年的老屋。我至今还记得，好几次，只要我家里一有事情发生，全村人纷纷聚集在我家里，个个朝我们投来鄙夷和嘲笑的眼神。

终于，父亲忍受不了这种鄙视与压抑，毅然决定举家搬离。而我对老家的眷恋，也从搬离的那一夜开始，便已断离了。我记得那天晚上很冷，父亲与我们兄妹三人收拾着家当，将其抬到板车上——这也是我们当时所仅有的家当。住在隔壁的二伯父，看到父亲的举动，忙上前劝阻：“弟，你这是要去哪里？不要走了，留下吧！”

“哥，这里已经容不下我了。”父亲的声音有些颤抖，手上依旧没停歇，默默地收拾着东西。收拾完毕，父亲将大门上锁，将钥匙交给二伯父保管，并托二伯父帮忙照看一下房子，尔后拉着板车，头也不回地走了。

当夜，我们到达了位于县城早几天已租下来的房间里，房间里除了床之外，空无一物。父亲望着眼前的场景，长叹了一口气，我能感觉到，父亲此时内心的痛楚与无奈。草草收拾一下房间，已是凌晨两点多了，那一夜，我们躺在出租房的床上彻夜未眠。

多年后，我通过自身的努力，在县城买了一套房子，装修的时候，父亲骑着辆三轮车替我忙前忙后。有一次，我看到业主群里有一条信息：“怎么什么车都可以进来？”我定睛一看，图片中不正是父亲的那辆三轮车吗？我发现父亲的车并无违规停放，为何会遭人嫌弃呢？我能感觉到，对方言语中充斥着傲慢与偏见。

原来，贫穷的人，不管在哪里都不受人待见，包括在我的故乡。

自那以后，父亲便很少去新家了，我知道后心痛万分，我想，如果父亲到了该享清福的年龄了，还要顾及别人的眼光的话，那我长大的意义在哪里呢？

经常听人说，故乡容不下肉身，他乡容不下灵魂，而我却感觉到，故乡已留不下我的灵魂，他乡也容不下我的肉身，回不去的故乡，到不了的远方，我仿佛是一只无脚的鸟，一生都在流浪。

